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浙大海纳

股票代码:000925

收购人名称: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址:珠海市拱北侨怡园 15 栋 301 房

收购人通讯地址:珠海市吉大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3011 室

邮政编码:519015

联系电话:0756-3226193

联系人:梁燕儿

收购报告书签署日期:2003年2月14日

收购人声明

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本公司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本公司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叶用权、白静姝。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与海南皇冠假日滨海温泉酒店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自然人徐云申、纪鸿、陈文荣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海南皇冠假日滨海温泉酒店有限公司不存在就收购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任何书面或口头协议、合同、约定,也没有就收购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一致行动。

本收购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本公司所持有、控制的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监会在异议期内未对本收购报告书提出异议,本次收购方可进行;本次收购行为须经教育部及财政部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公司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收购人声明]	1
目录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5
第三节	收购人持股情况	7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五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8
第六节	资金来源	9
第七节	后续计划	9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0
第九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10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1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12
声明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收购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义之特定含义如下:

收购人/本公司/受让方: 指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方/企业集团: 指浙江大学企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浙大海纳: 指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人民币元

本次收购: 指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浙江大

学企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浙大海纳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0 万股股份的行为

协议转让: 指在本次收购中,收购人通过与股权转让方签订

《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收购人名称: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用权

注册地址:珠海市拱北侨怡园 15 栋 301 房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千万元

设立日期: 1994年11月18日

注册号码:4404001000079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纺织品,普通机械、家用电器、农副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服装、百货、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咨询服务。

经营期限: 1994年11月18日至2004年11月17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401735022315

股东名称:收购人的股东为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发展集团公司、珠海市西部机械化施工工程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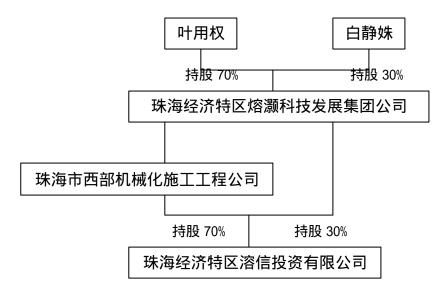
通讯地址:珠海市吉大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3011 室

邮政编码:519015

联系电话: 0756 - 3226193

二、收购人的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 1.收购人的股东为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发展集团公司和珠海市西部机械化施工工程公司。其中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发展集团公司出资 1,500 万元,持有本公司 30%的股权,珠海市西部机械化施工工程公司出资 3,500 万元,持有本公司 70%的股权。
 - 2. 收购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收购人股东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发展集团公司持有珠海市西部机械化施工工程公司 100%的股权。

收购人与另一股权受让方海南皇冠假日滨海温泉酒店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 关系;收购人与企业集团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收购人股东介绍

1、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发展集团公司:成立于1993年,注册资本壹千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珠海市拱北粤海中路2005号8栋2单元101房,法定代表人白云涛,主要业务为五金、交电、化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子产品、水产品、医疗器械、农副产品、进出口业务、普通机械、燃料油(不含国家专控产品)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仪器仪表、百货、土石方运输等。

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发展集团公司现有两名股东,其中,叶用权持股比例为 70%,白静姝持股比例为 30%。

- (1)叶用权,男,中国公民,生于1968年5月5日,大学专科,曾任珠海鸿昌实业发展集团公司总经理、珠海市西部机械化施工工程公司总经理,现任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2) 白静姝,女,中国公民,生于 1964年1月10日,曾任珠海永佳贸易公司经理,现任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发展集团公司总经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2、珠海市西部机械化施工工程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注册资本三百三拾捌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珠海市拱北粤海中路 2005 号 8 栋 2 单元 102 房,法定

代表人王江,主要业务为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土石方工程、机械化施工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百货、矿产品(不含国家专控产品)、纺织品、农副产品(不含国家专控产品)、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首饰)、水产品、建筑材料、铜材。

四、行政、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 1、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受到任何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 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均没有受到行政处罚、 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Ŧī.	收购人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介绍	Į
∠ 1√	はがりへ里すい	四乎、	间双百姓八火用ル川名	1

_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 居住地	是否取得 其他国家 或者地区 的居留权	公司任职	兼职情况
_	叶用权	460029196805055814	田	珠海市	否	法定代表人、董事 长、总经理	无
	邓鸿飞	350403197109113010	中国	厦门市	否	董事、总经理助理	无
	于少波	230122480624001	中国	哈尔滨市	否	董事、总经理助理	无
-	白静姝	650300640110002	中国	珠海市	否	监事	珠海经济特区熔灏科技 发展集团公司总经理
-	吴壮清	440402195606126513	中国	珠海市	否	监事、副总经理	无
	梁燕儿	440402750820572	中国	珠海市	否	监事、总经理助理	无

六、收购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的 5%以上的股份。

第三节 收购人持股情况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不持有浙大海纳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持有 浙大海纳 2,560 万股股份,占浙大海纳总股本的 28.44%,成为浙大海纳第一大 股东。对于浙大海纳的其他股份表决权的行使,本公司不能产生任何直接影响。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收购人不存在其他持有或控制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本次股权转让的有关情况

1、本次收购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转让方:浙江大学企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受让方: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股份的数量:2,560 万股,占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28.44%;

股份性质:本次转让前为国有法人股;转让后为社会法人股。

定价依据及转让价款: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6.33 元/股,合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6,204.8 万元。

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以货币资金支付。

协议签订时间:2003年2月14日

生效时间: 2003年2月14日

2、本次股权转让实施后,收购人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56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28.44%。

三、证监会在异议期内未对本收购报告书提出异议,本次股权转让方可进行;本次股权转让行为须经教育部及财政部批准后方可实施。

四、根据浙江大学企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在股份转让协议中的承诺,收购方此次拟收购的浙大海纳 28.44%的股权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收购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五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产交易。
 - 二、收购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交易的情况。
- 三、收购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 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 默契或者安排。

第六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股权转让的标的

收购人拟受让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浙大企业集团持有浙大海纳的国有法人股 2,560 万股,交易价格为 6.33 元/股,交易金额为 16,204.8 万元。

二、本次股权转让的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资金来源:

- 1、公司依靠主营业务销售收回资金约 9500 万元, 其中:出售房产 2500 万元;销售进口及出口商品 2000 万元;销售燃料油 1000 万元;销售其它存货 4000 万元。
- 2、公司加大了催款力度,派出专职人员催收应收款,并已收回部分其他应收款 1500 万元。
- 3、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收回公司对外投资 2500 万元,主要包括对海南 洋浦金岛粮油加工厂投资 1500 万元及对新疆农科种子基地投资 1000 万元。
- 4、经协商决定,公司转让部分在建工程,金额约为 4000 万元,其中转让酒厂原料约 2000 万元,转让昌盛大厦工程 2000 万元。
- 以上总计收回资金约为 17500 万元,公司自有资金足够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支付方式:

- 1、在股权协议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收购方向股权转让方支付20%的转让价款:
- 2、在股权转让获得教育部批准后七个工作日内,收购方向股权转让方再支付 30%的转让价款;
 - 3、在股权转让获得财政部批准,办理完股权过户手续后七个工作日内,收购方向股权转让方支付其余 50%的转让价款。
- 三、收购人在本次股权转让中所涉及的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第七节 后续计划

收购人实施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在于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进一步加大对 上市公司的投资力度,发现具有发展潜力的收购对象,实现与上市公司共同前进 的发展战略。

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半导体单晶硅产品的开发和生产方面具有一定优势,且拥有一些新产品的生产技术,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因此,本次收购实施后,收购人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也不会对上市公司作出重大资产、负债处置及采取类似的重大决策;收购人将保持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亦将保持上市公司现有组织结构的稳定;不准备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实质性修改。

此外,收购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其他股份、资产、负债或者业务存在任何合同或者安排的情况;亦没有继续收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不会对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 产生影响;上市公司现有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知识产权等均将继续保持独立;

收购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持续的关联交易,收购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其权利和义务。

由于收购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在经营范围方面完全不同,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实施后不会出现同业竞争。

第九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收购人 1999-200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02 年 1-11 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咨	卒	备·	债表
בעו	,	אַע	リワイス

项 目	2002年11月30日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199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5,827,069.80	9,531,746.30	7,684,352.54	6,936,541.46
短期投资	42,850,660.00	22,853,660.00	55,038,660.00	64,038,660.00
应收帐款	76,590,153.51	80,528,915.80	88,999,322.63	80,597,988.06
其他应收款	24,397,628.00	22,583,730.00	22,432,530.00	19,745,631.23
预付帐款	18,060,624.60	39,154,628.00	28,563,000.00	38,107,523.00
存 货	331,354,072.06	505,451,354,37	466,937,250.58	449,823,657.63
流动资产合计:	499,080,207.97	680,104,034.47	669,655,115.75	659,250,001.38
长期投资合计:	24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67,370,559.23	71,794,805.10	71,621,875.15	71,197,835.19
在建工程	188,891,706.50	162,436,235.00	151,585,005.03	138,079,823.51
固定资产合计	256,262,265.73	234,231,040.10	223,206,880.18	209,277,658.7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78,250,000.00	81,000,000.00	84,000,000.00	87,000,000.00
资产总计:	1,078,592,473.70	1,020,335,074.57	1,001,861,995.93	980,527,660.08

短期借款	2,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帐款	120,832,937.60	200,458,456.29	210,288,245.84	246,642,586.97
预收帐款	105,283,426.40	95,680,276.87	102,395,322.87	129,680,206.00
其他应付款	6,800,722.00	9,300,722.04	30,770,614.44	46,553,126.03
应付福利费	801,324.00	857,381.00	716,381.00	697,381.00
应交税金	7,586,530.68	11,036,244.95	11,068,136.06	13,557,843.90
流动负债合计:	243,304,940.68	322,333,081.15	365,238,700.21	445,131,143.90
长期负债合计	1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40,000,000.00
负债合计	403,304,940.68	382,333,081.15	425,238,700.21	485,131,143.90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盈余公积	56,097,555.82	56,097,555.82	49,959,686.05	41,837,008.10
未分配利润	381,904,437.60	381,904,437.60	326,663,609.67	253,559,508.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5,287,533.02	638,001,993.42	576,623,295.72	495,396,516.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8,592,473.70	1,020,335,074.57	1,001,861,995.93	980,527,660.08

损益表

项 目	2002年1-11月	2001年	2000年	1999年
销售收入:	186,741,042.30	223,593,514.00	287,411,685.10	298,596,608.80
减:销售成本	120,299,559.50	137,759,572.00	174,113,972.54	178,496,734.05
销售利润:	55,620,687.00	73,768,630.30	97,301,470.31	102,300,053.80
营业利润:	44,124,898.90	55,056,174.30	77,489,388.87	83,376,647.25
加:投资收益	1	17,177,950.00	18,305,799.00	13,505,700.00
利润总额:	44,124,898.90	72,234,124.30	95,795,187.87	96,882,347.25
减:所得税	6,839,359.30	10,855,426.60	14,568,408.33	14,671,497.09
净利润	37,285,539.60	61,378,697.70	81,226,779.54	82,210,850.16

收购人 1999-2001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经珠海立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 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会计报表附注如下:

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公司执行《商品流通企业财务制度》和《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制度》
 -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月 1日起至 12月 31日止。

3、固定资产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价 3%)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3
机械设备	10	9
运输设备	10	9
其他设备	8	11.25

4、税项

增值税 17%

企业所得税 15%

会计师认为,收购人提供的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和《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收购人 1999 年 12 月 31 日、2000 年 12 月 31 日、200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和这些年度的经营成果,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一节 备查文件

- 1、收购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收购人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3、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及身份证明
- 4、收购人股东会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决议
- 5、收购人 2001 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2002 年 1-11 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 6、本次股权转让协议
- 7、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 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说明

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 2003 年 2 月 14 日

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叶用权

珠海经济特区溶信投资有限公司 2003 年 2 月 14 日